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 **2015 年 第 一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茲通告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15年7月21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於中國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183-187號大都會廣場42樓大會議室舉行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6日的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 **特 別 決 議 案**

1. 逐項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公司發行公司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包括：
  - 1.1 發行主體、發行規模及發行方式
  - 1.2 債務融資工具的品種
  - 1.3 債務融資工具的期限
  - 1.4 債務融資工具的利率
  - 1.5 擔保及其他安排
  - 1.6 募集資金用途
  - 1.7 發行價格
  - 1.8 發行對象
  - 1.9 債務融資工具上市
  - 1.10 債務融資工具的償債保障措施

## 1.11 決議有效期

## 1.12 發行公司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授權事項

### 普通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徐信忠先生為第八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5年6月6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陳愛學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繼偉先生、楊雄先生、湯欣先生及陳家樂先生。

附註：

#### 1. 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20日(星期六)至2015年7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5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至於A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料詳情，本公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另有公告。

#### 2. 委任代表

- (1)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H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隨附為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3.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會議。
- (2) 股東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5年7月1日(星期三)或以前將妥的出席會議回條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閣下屬H股股東)，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閣下屬A股股東)。

###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予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動議表決。

### 5. 其他事項

- (1)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不會超過半日。所有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自行安排交通及住宿，有關費用概由彼等負責。
- (2) 臨時股東大會上全部表決均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 (3) 本公司之董事會辦公室地點：中國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183-187號大都會廣場39樓(郵政編號：510075，電話：(86) 20 87550265，傳真：(86) 20 8755 4163)